

双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沈学明)

作为双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2023 年度，本人沈学明严格遵守《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本着客观、公正、独立的原则，勤勉尽职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发挥独立董事作用，积极出席公司 2023 年度召开的股东大会、董事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 2023 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1、个人简历

沈学明先生，1987 年出生，法律硕士，执业律师，中级职称；历任安邦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法务经理，浙江腾飞金鹰 律师事务所律师，北京盈科(杭州)律师事务所律师，现任北京盈科(杭州)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律师。2023 年 10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换届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选举本人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自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同时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董事会同意本人担任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任期自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2、是否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说明

作为独立董事，本人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以外的任何职务，也未在公司股东单位任职，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等规范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要求，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的情形。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情况

本人积极参加了公司召开的董事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没有缺席或者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情况。本着勤勉尽职的态度，认真审阅了会议议案及相关材料，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发挥积极作用。

1、出席董事会情况

2023 年度公司共召开 6 次董事会，2 次股东大会，本人自 2023 年 10 月 19 日正式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出席了 2 次董事会，0 次股东大会。本人对各次董事会审议的相关议案均投了赞成票。

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2	2	0	0

2、参与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各委员会均为独立董事占多数，除战略委员会由公司董事长担任召集人外，其他委员会均由独立董事担任召集人。2023 年度，公司召开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共 10 次，其中审计委员会 6 次、提名委员会 2 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1 次、战略委员会 1 次。各专门委员会会议的召开均严格按照公司制定的相应工作细则执行。

2023 年任职期间，本人担任公司审计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本人通过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积极履职。具体出席会议情况如下：

独立 董事	审计委员会			提名委员会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战略委员会		
	应出席 次数	实际出 席次数	缺席 次数	应出席 次数	实际出 席次数	缺席 次数	应出席 次数	实际出 席次数	缺席 次数	应出席 次数	实际出 席次数	缺席 次数
沈学明	1	1	0	0	0	0	0	0	0	/	/	/

本人作为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成员，积极学习和落实公司各项专门委员会的规章制度，通过了解公司所在行业的发展状况和公司生产经营情况，了解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执行情况。对公司审计部的工作计划、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进行监督，对审计机构出具的审计意见进行认真审阅，勤勉尽职充分发挥专门委员会的监督作用。报告期内重点关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外担保、对外投资等重大事项，并提供专业的

建议和意见。

3、行使独立董事职权的情况

2023 年任职期间，本人未提议独立聘请中介机构，对公司具体事项进行审计、咨询或核查；未有发生独立董事提议召开董事会、临时股东大会的情况，未向股东征集股东权利。

4、现场考察情况及中小股东的沟通交流情况

2023 年任职期间，作为独立董事，本人认真履行职责，利用参加董事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机会，及时了解公司经营情况、财务管理和内部控制等制度的建设及执行情况，认真查阅需经董事会决策的重大事项相关文件，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对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勤勉尽责、有效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

本人还通过微信、电话等途径与公司其他董事、管理层及相关工作人员交流与沟通，重点关注公司运行状态，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以及关联交易、对外投资、对外担保等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

5、公司配合独立董事工作的情况

公司为本人履职提供了必要的工作条件，充分保证本人享有知情权，未发生拒绝、阻碍或隐瞒、干预独立行使职权的情况。公司管理层高度重视与本人的沟通交流，定期汇报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进展情况，为本人履职提供了完备的条件和支持。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2023 年度，本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诚信、勤勉、尽责、忠实地履行职责，积极参与公司治理和决策活动，对公司的制度完善和经营发展决策等方面提出了专业性意见。本人通过审阅资料、参加会议、视频或电话听取汇报等方式，充分了解了公司经营情况、财务管理和内部控制等制度的建设及执行情况，认真查阅需经董事会决策的重大事项相关文件，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对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勤勉尽责、有效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本人还通过微信、电话等途径与公司其他董事、管理层及相关工作人员交流与沟通，重点关注公司运行状态，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以及关联交易、对外投资、对外担保等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积

极有效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较好地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以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2023年任职期间，本人与公司其他独立董事就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主要有：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事项	意见类型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3年4月27日	1、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2、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独立意见； 3、关于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独立意见； 4、关于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独立意见； 5、关于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独立意见； 6、关于公司2023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独立意见； 7、关于补选公司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8、关于续聘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独立意见； 9、关于确认公司董事2023年度薪酬方案的独立意见； 10、关于确认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3年度薪酬方案的独立意见； 11、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独立意见。	同意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3年7月8日	1、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独立意见	同意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3年8月22日	1、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独立意见； 2、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3、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同意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3年9月29日	1、《关于补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2、《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同意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3年10月21日	1、《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23年12月14日	1、《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议案》； 2、《关于调整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及新增募投项目的议案》。	同意

三、总体评价和建议

以上是本人在2023年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的工作汇报。2024年，本人将继续严格行使独立董事的职责，积极了解并持续关注公司经营管理状况和公司已发生或可能发生的重大事件及其影响，时刻关注内部控制情况，为公司董事会规范高效运作、经营管理进步提供参考意见，继续勤勉尽职地行使权利、履行义务，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本页无正文，为《双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之签署页）

独立董事：

沈学明

2024 年 4 月 25 日